

北京国环莱茵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6 月 29 日 9 时 30 分

结束时间：2017 年 6 月 29 日 11 月 3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6 月 26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安慧里四区 16 号中国化工大厦 1011 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在文安县成立项目公司的议案》

公司中标了《河北省廊坊市大清河水质净化工程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根据招标文件中文安县人民政府的规定：由文安县属国有企业文安县新桥农场实业有限公司与中标公司成立项目公司；公司将与文安县新桥农场实业有限公司成立项目公司。

(二) 审议《关于成立文安县莱茵绿洲环保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与文安县新桥农场实业有限公司成立文安县莱茵绿洲环保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894.77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1094.77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7.78%，文安县新桥农场实业有限公司出资 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2.22%；公司住所设在文安新桥经济开发区。

(三) 审议《关于委派骆建明为公司代表参加文安县莱茵绿洲环保有限公司设立登记事宜的议案》

公司全权委派骆建明为公司代表参加文安县莱茵绿洲环保有限公司设立登记事宜。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7年6月28日上午8时30分-11时30分，下午13时00分-16时00分

(三) 登记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安慧里四区16号中国化工大厦1011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督志

电话号码：010-84885600

传真：010-84885616

(二) 会议费用：现场会议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交通费自理。

(三) 临时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公告编号：2017-027

（一）《北京国环莱茵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国环莱茵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06月14日